

# 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吡啶紫和氧化蒽醌（一期）建设项目分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2020年3月，公司决定建设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吡啶紫和氧化蒽醌（一期）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主产品为氧化蒽醌，产量为1000t/a，产品用途为纸浆煮沸剂，二期项目主产品为高性能颜料吡啶紫，产量为500t/a，尚处于规划中，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氧化蒽醌，不包含高性能颜料吡啶紫，后文简称为“氧化蒽醌一期项目”。氧化蒽醌一期项目建设2套氧化蒽醌生产装置，并配套建设1台蒸汽锅炉、1台导热油炉、2台热风炉、2台熔盐炉，年产蒽醌1000t、低品位蒽醌286.41t。投资7520.18万元。《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吡啶紫和氧化蒽醌（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1年9月22日获得鞍山市行政审批局批复。氧化蒽醌一期项目于2023年7月已经建设完成，但蒽醌产品目前市场需求不大，没有达到预期效果。经公司领导研究决定，在蒽醌车间生产线和主体设备不变的情况下，通过更换原辅料实现交替生产，增加新产品1,8-萘二甲酸酐。为了企业的发展，蒽醌和1,8-萘二甲酸酐两种产品按市场需求交替生产，总生产能力不变仍为1000t/a。总投资增加3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增加4万元。本项目合计总投资7555.18万元，环保投资310万元。

《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吡啶紫和氧化蒽醌（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1年8月编制完成，编制单位为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鞍山市行政审批局于2021年9月22日出具了《关于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吡啶紫和氧化蒽醌（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批准文号为“鞍行审批复环〔2021〕第61号”。

### 1.1 设计施工简况

本项目属改扩建项目，建设2套氧化蒽醌生产装置，并配套建设1台蒸汽锅

炉、1 台导热油炉、2 台热风炉、2 台熔盐炉，年产蒽醌 1000t、低品位蒽醌 286.41t。经公司领导研究决定，在蒽醌车间生产线和主体设备不变的情况下，通过更换原辅料实现交替生产，增加新产品 1,8-萘二甲酸酐。为了企业的发展，蒽醌和 1,8-萘二甲酸酐两种产品按市场需求交替生产，总生产能力不变仍为 1000t/a。生产 1,8-萘二甲酸酐的原料是工业萘，利用原有工艺，设备增加萘汽化器 2 台，及配套计量泵 4 台。在生产 1,8-萘二甲酸酐过程中，汽化工序切换至新增的萘汽化器，由蒸汽汽化变化为热空气汽化，不需要使用 4 吨蒸汽锅炉提供蒸汽，仅需通过热风炉提供热风即可，导热油炉、热风炉负荷降低，减少水、电、天然气年用量。同时，项目洗油喷淋尾气治理设备与原环评相比，新增碱喷淋措施，由“洗油+活性炭吸附”变化为“洗油+碱喷淋+活性炭吸附”，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减少。项目污水处理系统与环评相比进行了优化设计（详见附件 6），原环评废水处理方式：废气喷淋水经自带沉淀装置将颗粒物沉淀过滤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进入隔油池；企业实际建设情况：废气喷淋水经自带沉淀装置将颗粒物沉淀过滤后，进入隔油池，隔油池出水进入厂区新建污水处理站，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减少。污水处理站已纳入《科大源宇蒽油系列精细化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鞍批复环〔2021〕第 8 号）履行环保手续，后文简称为“研究中心一期项目”，目前研究中心一期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该污水处理措施已建成，实际建设过程中，设计单位对处理工艺优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由“调节+微电解+絮凝沉淀+臭氧+厌氧复合式流化床反应器+MBR 生化池+二沉池”，变化为“预处理+微电解+絮凝沉淀+A/O+MBR 系统”，处理规模为 10t/d 不变，保证废水连续稳定达标排放。以上变化情况，包括产品、废气处理措施、污水处理变化，纳入《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吡啶紫和氧化蒽醌（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重大变动界定报告》评价，2023 年 9 月 5 日，经专家评审，氧化蒽醌一期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对于周边环境影响不增加，环境影响可接受，因此本次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直接纳入验收管理。

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吡啶紫和氧化蒽醌（一期）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

保护对策措施。

本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竣工，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开始调试，拟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调试结束。调试期间，正式启动验收工作。

## 1.2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8 日，调试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竣工及调试时间在环评互联网上公示（公示网址及截图见附件 1）。编制单位接受委托后开始为本项目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蒽醌产品目前市场需求不大，本项目调试期间生产产品为 1,8-萘二甲酸酐，蒸汽锅炉仅在蒽醌生产时运行，因此，对变化后的“氧化蒽醌一期项目”分阶段验收，第一阶段为除蒸汽锅炉外的变化后的“氧化蒽醌一期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及依托的全厂污水处理站，第二阶段为“氧化蒽醌一期项目”的蒸汽锅炉。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要求，编制单位明确验收范围为第一阶段。编制单位依据本项目现有技术资料、实际建设情况及项目污染物排放与环保治理装置运行设施情况，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24 日、2024 年 8 月 5 日~6 日委托沈阳市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现场监测。根据现场验收监测数据及调查情况，编制《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喹唑啉紫和氧化蒽醌（一期）建设项目分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24 年 9 月 11 日，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组织开展“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喹唑啉紫和氧化蒽醌（一期）建设项目分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建设单位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辽宁万尔思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及 3 位专家组成。验收组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喹唑啉紫和氧化蒽醌（一期）建设项目分阶段进行了现场+视频检查验收，形成验收意见结论如下：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工程建设无重大变动；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

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2 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

### 2.1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经环保部门审核后审批通过。

### 2.2 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

本项目按年、季度规范填报排污许可执行报告。

## 3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3.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建立了 1 个环保组织机构，总经理 1 人、总工 1 人、安全环保科 1 人、环保员 1 人。环境保护管理人员由熟悉生产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的管理、技术人员组成；安全环保科定期与总工交换意见，并向总经理反馈意见，制订全公司及岗位环保规章制度，检查制度落实情况；制订环保工作年度计划，负责组织实施等。总经理和总工应掌握生产和环保工作的全面动态情况；负责审批全公司环保岗位制度、工作和年度计划；指挥全公司环保工作的实施。

表 1 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及主要内容

序号	规章制度	主要内容
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各种环保装置运营操作规程（编入相应岗位生产操作规程）；各种污染防治对策控制工艺参数；各工段负责人针对相关问题，及时报环保员，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2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企业设台账，记录各生产单元主要生产设施的累计生产时间，生产实际负荷，主要产品

		产量，原辅材料及燃料使用情况等。环保员定期整理汇总相关情况，报总工。
3	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公司设有环境保护工作实施计划。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完成，已在鞍山市生态环境局台安分局备案。见附件。

### (3) 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本项目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 2，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3。

**表 2 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类型	监测对象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废水	废水总排放口	废水量、COD、氨氮	连续监测	在线监测
		总磷、总氮、SS、石油类	1次/月	委托监测
		LAS、动植物油	1次/季度	委托监测
	雨水排放口	pH值、COD、氨氮、SS	排放期间按日监测	委托监测
废气	车间熔化、汽化、氧化器放散工序废气 DA006	NMHC、颗粒物	1次/月	委托监测
	车间冷凝结晶废气排气筒 DA007	NMHC、颗粒物、氮氧化物	1次/月	委托监测
	车间包装废气排气筒 DA008	颗粒物	1次/月	委托监测
	危废库排气筒 DA015	NMHC	1次/月	委托监测
	蒸汽锅炉 DA010 导热油炉 DA009 热风炉 DA011/DA012	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	1次/季度	委托监测
	熔盐炉 DA013/DA014	氮氧化物	1次/月	委托监测
		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	1次/年	委托监测
企业边界无组织废气监控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1次/季度	委托监测	
噪声	厂界	昼间及夜间，等效声级	1次/季度	委托监测

**表 3 环境监测计划**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环境质量标准
大气	项目厂界，小榆林子	PM <sub>10</sub>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苯、	半年1次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

		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氨、硫化氢		级标准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地下水	厂区东北部(上游背景监测点)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六价铬、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COD <sub>Mn</sub> 法,以O <sub>2</sub> 计)、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石油类、萘、荧蒽、苯并芘	参照DZ/T0308 每年枯水期一次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
	厂区内(污染源监控点)		要求每月进行一次监测	
	厂区下游、保护目标及侧方向(污染源监控点)		每季度取样一次,全年四次	
土壤	厂区内罐区附近	石油烃、苯、甲苯、二甲苯、苯并(a)芘	每年1次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标准筛选值、《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中表1标准
	厂区内车间附近			
	厂区内事故池附近			
	厂外南侧、北侧农田			

### 3.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落后产能淘汰。本项目总量指标已取得鞍山市生态环境局同意。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拆迁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1000m。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卫生防护范围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目标,建设项目符合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 3.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企业将于近期完成废水在线设施验收并完成监测数据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完成后将在线设施验收材料补充作为附件。

#### 4 整改工作情况

无。

## 附件 1：公示网址及截图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调试日期公示网址及截图

网址：

[http://www.sourcechem.cn/news\\_detail/id/26.html](http://www.sourcechem.cn/news_detail/id/26.html)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of Liaoning Yuanzhuo Chemical Co., Ltd. (SOURCECHEM CO., LTD.). The page feature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for '网站首页', '公司简介', '产品中心', '新闻中心', '企业荣誉', '企业风貌', '人才招聘', '在线订购', and '联系我们'.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news article titled '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呋唑啉和氧化萘醌（一期）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和调试日期公示'. The article provides details about the project, including its location, investment, and production capacity. It also lists the completion and commissioning dates for th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facilities.

**新闻中心**  
NEWS

● 参展动态 ● 公司新闻

产品搜索

联系我们  
0412-8226789

**公司新闻** 当前页面： 首页 > 公司新闻

**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呋唑啉和氧化萘醌（一期）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和调试日期公示**

项目名称：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呋唑啉和氧化萘醌（一期）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辽宁营口市台安县工业园区化工产业园内，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  
建设单位：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扩建

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呋唑啉和氧化萘醌（一期）建设项目位于台安工业园区化工产业园内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项目总投资7555.18万元。本项目属改扩建项目，新建氧化萘醌产品生产装置及辅助配套生产设施，主要包括生产车间、辅助生产设施（包括公用工程）、产品库房、原料库房、危废间、初期雨水池、配电室、控制室等。项目建成后，可实现萘醌和1,8-萘二甲酸酐两种产品按市场需求交替生产，总生产能力为1000t/a。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对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颜料呋唑啉和氧化萘醌（一期）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和调试日期公示如下：

一、我公司环保设施已于2023年10月18日竣工；  
二、我公司主体设施及环保设施调试时间为2024年1月2日~2024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张经理  
联系电话：13889720377

• 上一条：鞍山市2021年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在我县举行

附件 2：排污许可证

	<h1>排污许可证</h1>
证书编号：91210321577212251K001X	
单位名称：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台安镇台大路南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张建宇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辽宁省鞍山市台安镇台大路南工业园区	
行业类别：有机化学原料制造，锅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21577212251K	
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4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 鞍山市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鞍山市行政审批局印制

附件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210321577212251K
法定代表人	张建宇	联系电话	13942264388
联系人	张小力	联系电话	13889720377
传 真		电子邮箱	1271008511@qq.com
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 中心经度 122.22.16.61 中心纬度 41.22.35.52		
预案名称	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版）		
风险级别	较大 M		
<p>本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张建宇	报送时间	2023 年 12 月 19 日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2023 年 12 月 20 日</p> </div>		
<p>备案编号</p>	<p>210321-2023-055-M</p>		
<p>报送单位</p>	<p>辽宁源宇化工有限公司</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p>崔晓峰</p>	<p>经办人</p>	<p>程铁</p>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